

DB4405

汕 头 市 地 方 标 准

DB4405/T 305—2023

罗氏沼虾生态混养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ecological hybrid cultivation of *Macrobrachium rosenbergii*

2023 - 12 - 29 发布

2023 - 12 - 31 实施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养殖场环境条件..... 1

 4.1 场址选择..... 1

 4.2 酸碱度（pH 值）..... 1

 4.3 盐度..... 1

5 池塘要求..... 1

 5.1 基础条件..... 1

 5.2 配套设备..... 1

6 池水培养..... 2

 6.1 清淤整池..... 2

 6.2 池塘进水..... 2

7 苗种放养..... 2

 7.1 苗种选择..... 2

 7.2 苗种放养..... 2

 7.3 饲料选择..... 3

8 日常管理..... 3

 8.1 饲料投喂..... 3

 8.2 水质管理..... 3

 8.3 增氧管理..... 3

 8.4 养殖记录及产品追溯..... 3

9 病害防治..... 3

10 捕捞..... 3

11 养殖尾水处理.....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汕头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汕头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站、汕头市康顺种养专业合作社、汕头市粤瑞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马庆涛、马瑞湖、洪伟泽、杨文君、郭丽纯、黄艳群、张楚妃、肖泽树、赖向生、林壮炳、马楚平。

罗氏沼虾生态混养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淡水池塘罗氏沼虾生态混养的环境条件、池塘要求、池水培养、苗种放养、日常管理、病害防治、捕捞、养殖尾水处理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汕头市行政辖区内淡水池塘开展罗氏沼虾生态混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GB/T 22919.5 水产配合饲料 第5部分：南美白对虾配合饲料

NY 5071 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养殖场环境条件

4.1 场址选择

应符合当前养殖水域涂滩规划的要求，供电正常，交通便利。水源水质应符合GB 11607的要求。

4.2 酸碱度（pH 值）

应为7.0～9.0。

4.3 盐度

约为1‰。

5 池塘要求

5.1 基础条件

池塘面积667 m²×10口，水深1.2 m～2.0 m，进排水方便；池底应平整、不漏水。

5.2 配套设施

每口池塘应配备1.5 kW·h的水车式增氧机2台、3.0 kW·h的叶轮式增氧机1台。

6 池水培养

6.1 清淤整池

每年冬季应将池水抽干，清除池塘底部杂物，整修塘埂、塘底，并用氧化钙（生石灰）或漂白粉化浆全池泼洒。常用清塘消毒药物及使用方法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常用清塘消毒药物及使用方法

药物名称	用法和用量		进水间隔	注意事项
氧化钙（生石灰）	干塘泼洒，1 000 kg/ha		≥7 d	不应与漂白粉、有机氯、有机络物联用
漂白粉/（有效氯≥28%）	池塘水位5 cm~10 cm	150 kg/ha~225 kg/ha	≥5 d	不应应用重金属容器盛装；不应与酸、生石灰混用
	池塘水位0.8 m	750 kg/ha		

6.2 池塘进水

6.2.1 虾苗放养前 10 d 池塘应开始进水，同时使用 60 目孔径的长条型筛绢网袋过滤，防止野杂鱼虾等进入池塘。

6.2.2 首次进水应将池水灌至 0.8 m，然后使用茶子饼 200 kg/ha 杀杂鱼并同时肥水。

6.2.3 在放养前 1 d，池塘应投放复合微生物制剂，把池水培育成黄绿色或茶褐色。

7 苗种放养

7.1 苗种选择

7.1.1 南美白对虾规格为每尾 0.6 cm~0.8 cm、体表干净、无伤残、肠胃饱满、健壮活泼。放苗前应先进行南美白对虾斑综合征、传染性皮下及造血组织坏死病、桃拉综合征、副溶血弧菌等病原检测，检测结果应为阴性。

7.1.2 罗氏沼虾应选择“南太湖 3 号”虾苗，规格为每尾约 0.8 cm。

7.2 苗种放养

7.2.1 放养时间

7.2.1.1 南美对虾苗放养时间一般在 3 月下旬至 4 月中旬，如有大棚套小棚的可提前到 2 月底至 3 月上旬，大棚内池塘水温应在 22℃ 以上。

7.2.1.2 罗氏沼虾放养时间一般在 5 月下旬至 6 月中旬，室外池塘水温应在 25℃ 以上。

7.2.2 放养比例

混养比例应符合按表2的规定

表 2 混养比例

苗种	规格	数量/尾
南美对虾	(0.6 cm~0.8 cm) /尾	100 000~200 000

表2 混养比例（续）

苗种	规格	数量/尾
罗氏沼虾	0.8 cm/尾	5 000~10 000
草鱼	0.5 kg	30~40
鳊鱼	24 cm/尾	25
鲢鱼	12 cm/尾	30~40

7.2.3 放养方法

养殖池塘水体盐度应与育苗水体盐度一致，放养时两者温差应小于2℃。

7.3 饲料选择

饲料应符合GB 13078的要求，南美对虾配合饲料还应符合GB/T 22919.5的要求。

8 日常管理

8.1 饲料投喂

- 8.1.1 应以投喂南美白对虾专用饲料为主，饲料应沿池塘四周尽可能均匀散投。
- 8.1.2 应选择蛋白质含量为39%~41%的饲料，每天投喂2次~3次，投喂量以2h以内吃完为宜。
- 8.1.3 如遇台风天、寒冷天、水质恶化，苗种食量减少、大量蜕壳等情况，应减少投喂量或停止投喂。

8.2 水质管理

- 8.2.1 苗种放养时，池塘平均水位应为0.8m左右；6月份则应将池水灌至1.0m以上；到高温季节则应将池水灌至1.5m左右。
- 8.2.2 应根据池塘水质状况，适时适量加注新水，并使用微生物制剂、肥水剂、解毒剂、底质改良剂等，每隔20d左右应使用一次二氧化氯消毒。应保持池水pH7.8~9.0。

8.3 增氧管理

适时开启池塘底充式增氧设施及配套的涌浪机、叶轮式增氧机，确保池水溶解氧在4.0mg/L以上。

8.4 养殖记录及产品追溯

- 8.4.1 早上、中午及晚间应巡塘，检查虾的吃食以及水质变化等情况；检查养殖设施，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如实记录巡塘情况。
- 8.4.2 做好养殖生产记录，包括药物台帐、饲料台帐及销售记录等，落实可追溯制度。

9 病害防治

坚持以防为主，如需使用药物应符合NY 5071的要求，应选用高效、低毒、低残留药物，提倡使用生态制剂及环保型药物。

10 捕捞

- 10.1 当南美白对虾规格达到（200~240）尾/kg时，可用地笼诱捕南美白对虾，诱捕过程遵守“捕大留小”的原则。

10.2 当每个地笼诱捕的南美白对虾少于 2.5 kg 时，可用链条式牵网轮捕罗氏沼虾。

10.3 此后视两种虾的生长、吃食等情况每隔 7 d 捕捞 1 次；至 9 月中上旬，应采用干塘捕捞方式，将两种虾类均进行捕捞上市销售。

11 养殖尾水处理

养殖尾水不应直接排放，如需排放应符合淡水池塘养殖用水排放相关要求。有条件的宜配套处理池集中处理养殖尾水，达标排放。
